

商丘市回民中学新校区二期 教学楼楼梯、天台封装及报告厅装修项目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发包方： 商丘市高级中学 （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承包方： 河南赤正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工程事项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署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商丘市回民中学新校区二期教学楼楼梯、天台封装及报告厅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商丘市高级中学新校区

工程内容： 商丘市回民中学新校区二期教学楼楼梯、天台封装及报告厅装修

承包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所列的项目范围。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和解释顺序如下：

- （一） 本合同协议书；
- （二）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通知书和响应文件；
- （四） 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
- （五）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 （六） 经双方确认的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15 日 ; 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 天。

四、合同价款

根据乙方提交的施工预算书, 中标合同总价为 1642000.00 元人民币, (大写) 壹佰陆拾肆万贰仟 元。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3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 作为预付款。工程施工完毕并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后, 根据工程决算价格甲方支付剩余款项。

工程价格以最终决算价格为准, 但不得超出合同规定价款。

具备实施条件说明: 施工主材料全部进场并经甲方人员验收合格、招投标文件要求的人员、设备进场并向甲方提交施工流程图。

六、安全生产

遵循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 严格遵守国家、本市和上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确保施工无事故。如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 由事故责任方负责。

七、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根据国家建设工程质量评定标准和要求进行施工和验收。工程竣工质量验收达到合格。

八、竣工验收

1、工程竣工验收按照乙方自评、甲方验收的流程进行。工程完工后, 乙方通过自检认为达到竣工验收条件时, 应按国家和商丘市关于工程竣工有关规定, 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的竣工档案资料、竣工验收报告等满足竣工验收的资料。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后在约定时间七日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全面的验收, 如乙方提供的验收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规定的要求, 或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竣工条件不具备, 则验收期顺延, 责任由乙方承担。

2、甲方组织验收后三日内, 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 如果初次



验收未通过,乙方应按甲方所提修改意见并承担整改费用,完成后再次申报。

九、工程保修

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保修项目、内容、范围、期限,进行保修。保修期2年,从甲方代表在最终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算起。分单项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保修期。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1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因乙方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由乙方交付。因乙方之外原因造成返修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十、甲方义务

1、甲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设施。

2、甲方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并负责确认工作量。如需变更或增加工作内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如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所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损失,由甲方负责。

十一、乙方义务

1、乙方确保具有承接本工程范围的各项施工资质,保证施工人员拥有施工的相应技术和操作资质。

2、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方案和质量标准组织施工,不随意变更设计方案和要求。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代表及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3、保证施工质量,由于施工或产品质量问题及其他乙方原因造成返工,或由此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等全部责任。乙方的施工质量不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行返工并承担返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乙方负责施工安全,并应遵守现场施工管理制度和甲方要求,积极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范 and 操作要求组织施工。若因违反安全操作规范和操作要求等原因而发生安全事故以及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5、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按时完工,每延期一天按

合同总价的 2%承担违约金（因甲方原因造成延期除外）。

6、非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不得将本工程以转包等任何方式转让给第三方实施。如有发生,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验收之前的成品保护由乙方负责。

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承包人所有人员进入工地后必须遵守相关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规范施工。施工中建筑垃圾需运出施工现场外由乙方全部负责。

十二、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由合同签订地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管辖解决。

十三、合同生效

- 1、本合同自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
- 2、合同订立地点: 商丘市高级中学
-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双方签署:

发包方: 商丘市高级中学

签约代表: (签字)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2022年 8月 14日

承包方: 河南赤正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签字)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2022年 8月 14日